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PERT
EXPERT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9)

建議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告乃由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以(i)允許本公司舉行實體會議、混合股東大會及電子股東大會；(ii)使組織章程細則與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GEM上市規則的修訂一致，尤其是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GEM上市規則附錄三有關核心股東保障水平的規定；及(iii)納入若干相應及內務修訂(「建議修訂」)。因此，董事會建議採納載有建議修訂的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細則。

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須取得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且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的進一步詳情，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黃主琦

香港，2023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黃主琦先生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劉偉國先生

執行董事：
陳健美先生
劉紫茵女士
蘇卓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兆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裕釗先生
高文富先生
麥偉成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登載，並於本公司網站www.expertsystems.com.hk刊登。